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9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133234402號

附件：



主旨：為辦理「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原高雄市轄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容積獎勵規定）（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公告公開徵詢意見及座談會。

依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2條、第44條及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3點規定辦理。

### 公告事項：

一、公告時間：民國111年7月20日起至111年8月22日。

二、公告地點：

（一）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

（二）本市楠梓區公所、左營區公所、三民區公所、鼓山區公所、前金區公所、新興區公所、苓雅區公所、鹽埕區公所、前鎮區公所、小港區公所、旗津區公所公告欄。

（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ban-web.kcg.gov.tw/ksnew/index.jsp> → 「都市計畫專區」 → 「都市計畫公告」 → 「公告公開徵詢意見」 → 點選本計畫案名。

三、公告內容：公告公開徵詢意見計畫概要說明、計畫範圍示意圖各乙份。

四、各都市計畫區座談會時間及地點：

- (一)本市楠梓區公所7樓禮堂，民國111年7月29日（星期五）上午10時00分。
- (二)本市旗津區公所3樓會議室，民國111年7月29日（星期五）下午16時00分。
- (三)本市左營區公所8樓禮堂，民國111年8月1日（星期一）上午10時00分。
- (四)本市鼓山區公所7樓禮堂，民國111年8月1日（星期一）下午16時00分。
- (五)本市三民區公所9樓禮堂，民國111年8月2日（星期二）上午10時00分。
- (六)本市新興區公所5樓第一會議室，民國111年8月2日（星期二）下午16時00分。
- (七)本市前金區公所4樓會議室，民國111年8月3日（星期三）上午10時00分。
- (八)本市苓雅區公所5樓會議室，民國111年8月3日（星期三）下午16時00分。
- (九)本市前鎮區公所4樓會議室，民國111年8月4日（星期四）上午10時00分。
- (十)本市小港區公所4樓會議室，民國111年8月4日（星期四）下午16時00分。
- (十一)本市鹽埕區公所11樓禮堂，民國111年8月5日（星期五）上午10時00分。



五、公開徵詢意見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供作通盤檢討之參考。

六、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請勿參加座談會，若有意見表達可提書面意見，與會人員請務必戴上口罩再進入座談會會場；

屆時亦將配合中央及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範予以調整相關防疫措施。

市長 陳其遠



